

证券代码：831361

证券简称：胜龙股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338号11号楼5层34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服务。现经公司综合考虑，公司拟不再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司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以来在公司审计工作中表现出来的专业、尽责的工作精神表示诚挚的感谢。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拟改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换届，现提名王鹏、宋洪铸、赵红燕、陈飞飞、刘攀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经核查，王鹏、宋洪铸、赵红燕、陈飞飞、刘攀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5-02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各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修订相关制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1、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 2、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
- 3、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 4、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 5、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 6、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5-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各项制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三项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

2、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3、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事宜详

见《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